



百名老人红歌“快闪”迎重阳

昨日下午3点,泉州市区东湖公园荷花池旁的小广场,忽然传出一阵悠扬的歌声。萨克斯、电吹管、手风琴、大提琴等乐器次第响起,众多老人身着礼服、演出服,整齐站立,齐声唱起《祝福祖国》。

重阳节前夕,来自“晚晴歌友会”等团队的上百名老人用这场红色歌舞“快闪”,为公园里休闲锻炼的市民、游客送上一番惊喜。

□融媒体记者 廖培煌 林劲峰 文/图



歌声不期而至 “快闪”唱出满腔热忱

没有舞台,也没有预告。“晚晴歌友会”的李秀恋等老人站在公园荷花池旁的小广场,手臂一抬一指,老人们很快齐刷刷地排好队。《祝福祖国》《今天是你的生日,中国》……一首首经典爱国歌曲接连唱响,萨克斯、电吹管、手风琴、大提琴等伴奏交织,在荷花池畔荡开。

这场“快闪”文艺表演,节奏快曲目密,20多个节目既有红色歌曲的独唱、合唱,也有乐器独奏、舞蹈、小品、杂技。老人们特意选了《蓝蓝泉州湾》这首泉州市歌,熟悉的旋律一出来,不少路过的本地人瞬间停下脚步;二胡合奏《良宵》旋律舒缓,弦声轻落时,池边的风仿佛也慢了下来;小品《学说泉州话》更是引得大家笑出声,老人们用带着各地口音的腔调学讲闽南语,把现场气氛推得更热烈。

参加活动的老人,小的60多岁,大的80多岁。李秀恋介绍,参演的不只有“晚晴歌友会”的成员,还有泉州爱心志愿服务团队的志愿者、泉淮歌乐团队的成员等,共120多人。老人们的表演谈不上多专业,但每个人都是倾情演绎。

歌友多了,大家建起常联络的微信群,还倡导成立了“晚晴歌友会”。几年下来,歌友会发展到近百人,比较固定的有六七十人,成员有退休教师、医生、公职人员等。

今年重阳节前,大家一合计,决定办一场别开生面的歌舞文艺表演,尽量让每个爱好者都有机会上台。“我们对祖国的爱炽热无比,每首红色歌曲都演唱过很多次,简单排练下大家就配合得很好了。”李秀恋说。

拍照录像,或跟着旋律轻声哼唱;一曲终了,掌声、叫好声在池畔响起一片。有市民感慨,本来只是进园散散步,没想到“偶遇”这么热闹的一场演出,听着熟悉的旋律,心里也跟着热乎起来。

“我们是快乐的老龄一族,以歌会友,唱歌抒情。”陈秀华一番话,道出了大家的心声。歌声与友情,就这样伴着他们的晚年时光。

团队从小到大 因为热爱汇聚一起

陈秀华和老伴谢国良,是“晚晴歌友会”的主要倡起者之一。夫妇退休前是中学教师,青少年时期就喜好音乐。几年前,两人开始到东湖公园等公园弹奏乐器,一展歌喉。“学了电吹管等乐器,有空就到各个公园演奏、唱歌,心情舒畅。”陈秀华说。在他们的带动下,越来越多喜爱

音乐的老人加入其中。人多了,会乐器的也多了,有的拉二胡,有的吹口琴,有的会笛子,还有的会吉他、萨克斯;有的本就多才多艺,有的则是退休后自学而成。陈秀华跟着网上视频教程自学萨克斯、电吹管,如今已能吹奏众多曲子。

以歌会友传情 银龄歌声唱暖市民

老人们告诉记者,歌友会以奏唱红色革命歌曲为主,《南泥湾》《歌唱祖国》《我和我的祖国》……唱出的是他们对祖国的深情。

有了队名,歌友会的名气渐渐传开,公园之外,许多地方也成了他们放歌的

舞台。2024年10月4日,他们相约洛阳桥,以“快闪”方式唱红歌庆国庆,让过往市民和游客惊喜不已。

昨日的演出,同样让游园市民、游客收获意外之喜。歌声一起,正在荷花池边散步的市民纷纷停下脚步,或举起手机

非遗刻纸话平安



重阳节前夕,10月14日,德化县公安局民警走进杨梅乡云溪村,开展非遗“话”安全主题活动。活动将非遗传承与安全宣传有机融合,以非遗技艺——云溪刻纸为媒,在警民互动间传递敬老温情。民警在与老人共同创作刻纸的过程中,以拉家常、话安全的方式讲解反诈防骗、交通安全、防火防盗等知识,既丰富了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也让安全知识在非遗体验中“入脑入心”。

(融媒体记者陈明华 通讯员肖高山 摄影报道)

重阳送暖 情满山乡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陈明华 通讯员吴有森 陈春迎 文/图)10月15日,以“金秋春美夕阳红 敬老孝亲暖意浓”为主题的2026年泉州市“我们的节日·重阳”主题系列活动走进德化县春美乡,把健康服务、文化盛宴、暖心慰问送到山区老人身边。

活动现场热闹温馨,老人们参与趣味游戏,接受义诊咨询、爱心义剪,学习移风易俗相关知识。主办方还为80周岁、90周岁以上老人代表送上重阳节慰问金。舞蹈《花开富贵》、歌曲《欢聚一堂》、变脸、木偶戏、山歌等节目轮番上演,精彩的文艺演出引得老人们喜笑颜开。

“在家门口就能看节目、量血压、剪头



发,大伙聚在一起聊天,这个重阳节过得很开心、很知足。”当地居民苏兴湧说道。

集体祝寿 老少同乐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杜婉琼 黄艺芬 通讯员陈玲玲 文/图)重阳将至,昨日上午,鲤城区开元街道梅山社区将80岁、90岁、100岁三个年龄档的寿星请到一起,为他们集体祝寿。

在开元街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活动现场,新村小学学生的南音演唱、通政小学老师的电吹管重奏,以及开元街道老人会成员的太极表演、舞蹈,跨越代际的文艺汇演精彩纷呈,不同年龄、不同身份的人为着同一个节日相聚;随后,寿星们被请上台,围在重阳生日蛋糕前,许下美好心愿。



活动结束后,关怀没有止步。社区工作人员分头入户,把重阳慰问品送到行动不便的老人家中。

南安市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南资源告(2026)34号

经南安市人民政府批准,南安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一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条件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拍卖起叫价	加价幅度	竞买保证金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6P05	美林街道金枝村、柳城街道桑林村	24473平方米(折36.71亩)	商业服务业用地—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居住用地—城镇住宅用地(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40年、居住用地70年	1.0<FAR≤2.2	D≤25%	G≥30%	9620万元	100万元整数倍	1924万元(须到账)

该地块用地范围、规划条件,详见南资源网(2026)98号文及相关规划红线图。

二、竞买人资格要求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且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的境内外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欠缴土地出让金者、已在南安市范围内取得合法土地未按规定开发建设者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活动。申请人只可单独竞买,不得联合竞买。

竞买申请人提交竞买申请书时,应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债券融资、信托资金、资管计划配资、保险资金、P2P募集资金的承诺书及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并提交竞得后用于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资金不属于银行贷款、债券融资、信托资金、资管计划配资、保险资金、P2P募集资金的承诺书。若经金融监管机构查明竞买保证金属于上述资金范围的,视为违反竞买规定,竞买资格不予确认。竞买成交后,若经金融监管机构认定竞得人缴交的土地出让金来源于上述资金范围的,视为违反竞买规定,出让人将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收回土地,定金不予退还。

(二)南安市2026P05号地块的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仟玖佰贰拾肆万元整(¥19240000)。未成交者的竞买保证金在竞买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三、拍卖方式

(一)本次拍卖不设保留底价,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二)竞买人以举牌方式应价,也可以报价,但报价的增价幅度不得小于拍卖主持人宣布或调整的增价幅度。

四、出让的相关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文本取得:拍卖出让文本可通过“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管理系统(网上交易模块)” (网址: http://220.160.52.204/publicweb/PublicWeb_fjzpg/Main/Index)或“南安市人民政府”(网址: <http://www.nanan.gov.cn/zwgk/ztzl/ggzyjy/>)下载拍卖文本。

(二)竞买人可在“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管理系统(网上交易模块)”进行报名,网址: http://220.160.52.204/publicweb/PublicWeb_fjzpg/Main/Index。

(三)报名时间:2026年10月20日9时至2026年11月5日17时。

(四)现场资格审核截止时间:2026年11月5日16时(须到账)。

(五)现场资格审核起始时间、地点:2026年11月6日上午8时15分起,于南安市自然资源局504室进行现场资格审查。若无人通过资格审查,则取消项目地块拍卖活动,重新组织出让。

(六)现场交易(拍卖)时间、地点:现场资格审核结束后随即于南安市自然资源局

第一会议室开始现场交易。

五、竞买须知

本次拍卖出让活动按照“网络报名,现场审核,现场交易”组织拍卖,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不接受其他形式(如电话、邮寄及口头等)的竞买申请。竞买申请人须在报名规定的时间之内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注册登记,缴纳竞买保证金并提出竞买申请,按要求上传相关材料,需提交材料清单详见《南安市2026P05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须知》,并按公告通知时间携带相应申请材料(应与网上提交申请材料相符)准时前往南安市自然资源局进行现场资格审核。

竞买人在提交注册信息资料之前,须详细阅读《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管理系统》(网上交易模块)网站上的《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规则(试行)》《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须知(试行)》《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络报名,现场审核,现场交易”规则(试行)》、竞买人操作手册,以及本公告、出让须知和有关法律法规。竞买人对出让交易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可向出让人咨询;对宗地现状有异议的,应在网上注册提交竞买申请前向出让人提出书面意见。竞买人提交注册信息后,视为对服务协议、交易规则等出让交易文件和宗地现状无异议。

六、其他事项

(一)竞得人应执行《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泉州市城乡规划局转发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通知》(泉建科(2017)47号)的相关要求。

(二)竞得人应执行《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新建商品住宅及商办类建筑建设管理的通知》(泉政办明传(2021)75号)的相关要求。

(三)竞得人应执行《泉州市砂石资源管理规定》《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项目剩余砂石处置管理的通知》(闽自然资发(2025)29号)的相关要求。

(四)该宗地项目建设单体质量要求须达到泉州市优质工程及以上。

(五)竞得人不得联合其他竞买人对该地块进行开发建设。

(六)配建装配式建筑的比例应按照泉建规(2022)3号文件要求执行,同时竞得人应按垃圾分类投放点“十有”标准同步配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

(七)竞得人应根据《南安市民政局关于征求南安市科教中心公园路北侧B地块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意见的复函》(南民函(2026)136号)要求,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并移交南安市民政局统一调配开展养老服务。

(八)竞得人应按《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心市区建设项目土地规划

审批工作的意见》(泉政文(2021)5号)规定执行,除重大项目经批准分期建设外,住宅应与商业同时同步建设;重大项目经批准分期建设的,最后一期建设必须包含住宅功能,单独先行建设住宅的不得办理预售手续。

(九)本地块实行土地交易价格监测,具体为:1.若在招拍挂出让过程中出现溢价率在30%以内的,竞得人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分二期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第一期为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支付土地成交价款50%、第二期为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支付土地成交价款50%;2.若在招拍挂出让过程中出现溢价率在30%以上的,竞得人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

(十)拍出让土地成交价款为土地出让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人防易地建设费和契税等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缴纳。

(十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的有关其他具体事项详见拍卖出让文件,拍卖出让文件与本公告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先生、李女士
联系电话:0595-86359625

南安市自然资源局
2026年10月15日